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文件

北碚府地〔2021〕43号

签发人：何 庆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 关于重庆铁路枢纽东环线变更设计新增用地 项目（北碚段）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请示

重庆市人民政府：

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重庆铁路枢纽东环线变更设计新增用地项目（北碚段）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应呈报国务院审批。根据《国务院关于授权和委托用地审批权的决定》（国发〔2020〕4号），项目用地属委托审批范围，现就重庆铁路枢纽东环线变更设计新增用地项目（北碚段）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有关事宜请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于2015年12月通过原国土资源部用地预审（国土资预

审字〔2015〕250号），因项目用地范围变化和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变化，按照自然资规〔2019〕1号文件重新办理用地预审，2020年4月，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核发《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市政5000002020000002号）。2015年12月，中国铁路总公司和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铁总计统函〔2015〕1484号）；2016年10月，中国铁路总公司和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复项目初步设计（铁总鉴函〔2016〕803号）；2021年1月，重庆铁路枢纽建设指挥部批复本次变更设计批复（东环建指工程〔2021〕5号、东环建指工程〔2021〕6号）。工程按高速铁路Ⅰ级标准建设，变更设计我区范围为车站和路基，长度10.837公里。项目用地部分位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外，部分位于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按单独选址建设项目用地报批。

该项目涉及占用林地已取得市林业局使用林地（自然保护区）审核同意书（渝林许可〔2021〕148号）；地质灾害评估报告已通过专家评审，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防治难度中小等，基本适宜项目建设。

本次申报项目不涉及土地复垦。

经审查，项目不压覆重要矿产资源。

项目用地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项目用地涉及占用北碚区生态红线0.4567公顷，已取得重庆市人民政府出具的不可避让生态保护红线论证意见的函（渝府函〔2020〕19号）。

二、申请用地现状及规划计划和预审落实情况

依据《土地勘测定界规程》（TD/T1008-2007）、《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等规定，重庆华厦土地测量事务所对项目拟用地情况进行了实地勘测，形成的成果资料符合规定要求。

项目申请用地总面积 8.2547 公顷，涉及我区复兴街道长沟村十三组等 4 个街（镇）10 个村 19 个组和 14 个国有单位，共 33 宗地（含集体土地所有权、集体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权），其中：19 宗地集体土地和 7 宗国有土地已登记发证，7 宗国有土地未登记发证（1 宗为国有公路，其余为国有存量土地），土地产权明晰，界址清楚，没有争议。各土地权利人均同意项目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8.2547 公顷，其中：农用地 6.2337 公顷（耕地 3.6626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0.4984 公顷）、建设用地 2.0210 公顷。按权属和地类分：农民集体所有土地 6.0267 公顷，其中农用地 5.7255 公顷（耕地 3.3927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0.4984 公顷）、建设用地 0.3012 公顷；国有土地 2.2280 公顷，其中农用地 0.5082 公顷、建设用地 1.7198 公顷。地类和面积准确。

项目用地不符合现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我区已按规定开展规划修改听证、规划实施影响评估和专家论证等工作，编制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方案符合要求，建设项目对规划实施影响评估报告、踏勘论证报告、规划修改各部门和专家论证意见及听证会纪要

等材料齐备，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已出具踏勘意见报告。

项目涉及 6.2337 公顷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按规定直接配置计划指标。

该项目属已纳入《重庆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16—2030 年）》，符合《自然资源部关于做好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重大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通知》（自然资规〔2018〕3 号）文件规定的重大建设项目认定范围；因选址既要考虑工程建设条件、技术标准，工程规模及投资，还要考虑与城镇布局及规划的协调，以及对沿线生态环境的影响等众多因素，经实地踏勘，项目用地确实难以完全避让永久基本农田。本次项目申请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0.4984 公顷，其中水田和旱地分别为 0.0711 公顷和 0.4273 公顷， $\leq 15^\circ$ 耕地为 0.4734 公顷，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平均质量等别为 8.9 等；均为城市周边永久基本农田。我区已完成补划，补划永久基本农田 0.5611 公顷，其中水田 0.5611 公顷， $\leq 15^\circ$ 耕地 0.5611 公顷，平均质量等别为 8.5 等。补划永久基本农田较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数量质量有所提高，补划地块与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连接成片，耕地质量符合要求，做到了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该项目用地由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重新用地预审，与批准项目立项政府部门层级不一致。按照自然资规〔2019〕1 号文件规定，将部的用地预审权同步下放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该项目由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用地预审符合有关规定。项目用地预审控制规模

1060.2053 公顷，其中农用地 952.7326 公顷（耕地 558.9157 公顷，含永久基本农田 97.7144 公顷）、建设用地 101.5712 公顷、未利用地 5.9015 公顷，项目正线已报批建设用地面积 997.7932 公顷，其中农用地 898.7749 公顷（耕地 524.5399 公顷、含永久基本农田 87.6871 公顷），本次申报用地规模未超出预审控制用地规模。

三、土地利用与供应情况

依据国家产业政策目录和《限制用地目录》《禁止用地目录》等规定，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供地政策；拟采取划拨方式供地，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规定。

项目按 I 级标准建设，本次变更设计北碚段全长 10.837 公里，I 级双线和 I 级单线，设计时速 160 公里/小时。建设内容为：路基 8.637 公里，站场 1 座长度 2.200 公里，隧道口边坡。建设标准和建设内容符合项目变更设计批复的要求。

项目各功能分区用地面积分别为路基工程用地 1.1569 公顷，站场用地 3.1350 公顷，隧道口边坡用地 3.9628 公顷。申请用地总面积和各功能分区用地均符合《新建铁路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建标〔2008〕232 号）的规定。

项目用地中 1.0613 公顷位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含建制镇）建设用地范围内，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0.0790 公顷，我区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缴费等级标准为九等别 34 元/m²，按规定共需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2.6860 万元，我区

已准备齐备，并承诺在收到缴款通知书 30 日内足额缴纳。

四、征地补偿安置情况

该项目用地符合《土地管理法》第 45 条第二项规定，属于政府组织实施的交通类建设活动，因基础设施建设需要，确需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土地。征收土地理由充分，符合法律规定。

我区已完成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并按规定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评估结果为低风险。在征地实施过程中，我区将做好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和跟踪评估管理，妥善处理被征地群众的合理诉求。

我区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发布该项目用地的拟征地公告，至 2021 年 5 月 2 日公告期满三十日，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拟征收土地范围、土地现状、征收目的、补偿标准、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以及补偿安置方案等无异议，没有提出听证申请。

项目征地补偿标准执行我市政府令第 55 号、渝府发〔2008〕45 号、渝府发〔2013〕58 号标准和我区 2013 年批准公布的政策标准（北碚府发〔2013〕59 号和北碚府办发〔2013〕116 号）。土地补偿费每亩 1.8 万元，安置补助费每人 3.8 万元，两项费用合计每亩补偿 6.38 万元—7.51 万元。加上青苗、构附着物、建筑物补偿和住房安置等费用，征地补偿安置总费用预计 2530.4130 万元，已存入我区征地安置补偿专用帐户，能够确保征地补偿费用能够足额

支付到位，迄今为止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无异议。项目拟占用我区永久基本农田共计 0.4984 公顷，土地补偿费标准为每亩 1.8 万元，安置补助费标准为每人 3.8 万元，符合我区现行征地补偿标准有关规定，均为当地最高补偿标准。

征收土地拟安置人员约 108 人（其中劳动力约 76 人），具体涉及的安置人数以征地实施时测算人数为准。我区拟对涉及的征地人员安置对象约 108 人采取货币安置方式予以安置，同时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征地补偿安置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渝府发〔2008〕45 号）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 2007 年 12 月 31 日以前被征地农转非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试行办法和重庆市 2008 年 1 月 1 日以后新征地农转非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试行办法的通知》（渝府发〔2008〕26 号）等文件的规定，拟对其中符合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 87 人办理社保手续，社保费用在专项资金中统筹安排，可以做到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

项目用地涉及住房安置约 108 人，我区拟采取货币方式予以安置。

五、补充耕地和补划基本农田情况

该项目占用耕地 3.6626 公顷（不涉及设施农用地和可调整地类涉及占用耕地的情况）需补充，其中补充水田 0.2892 公顷、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32963.40 公斤。

该项目由我区自行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补充耕地任务已完成，已在部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管系统中核销，确认信息编号为500000202104208614。补充耕地面积 3.6626 公顷、补充水田 0.2892 公顷、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32963.40 公斤，做到了耕地占补平衡数量质量双到位。

六、信访与违法用地处理情况

该项目不涉及信访问题。

该项目已违法动工用地，北碚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已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对违法行为采取没收并处罚款，目前已对违法行为为处置到位。

综上所述，重庆铁路枢纽东环线变更设计新增用地项目（北碚段）申请用地情况真实，符合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特此请示，请予以批准。

附件：土地面积分类和征地安置人员统计表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
2021年6月15日



（联系人：文蒙云；联系电话：68862954）

征收土地面积分类及安置人员统计表

单位：公顷、人

镇村社			地类 权属	土地总 面积	①农用地								②建设用地							③未利用地				安置 人员 人数	备 注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交通运 输用地	水域及 水利设 施用地	其他 土地	小计	工矿仓 储用地	住宅用 地	公共管 理与公 共服务 用地	特 殊用地	交通运 输用地	水域 及水利 设施用 地	小计	草 地	水 域及水 利设 施	其他 土地			
复兴街道	合 计			8.2547	6.2337	3.6626		1.9932	0.0109	0.0103	0.5567	2.0210	0.8927	0.5133		0.6150						108			
		长沟村	集体	0.1410	0.1410			0.1410														2			
		三树村	集体	0.1808	0.1808			0.1808														3			
	天星村	集体	0.0345	0.0235			0.0079				0.0031										1				
	万全村	集体	0.0235	0.0235			0.0235				0.0693	0.0376		0.0376							1				
	八角屋基组	集体	1.1479	1.1103	0.5388		0.5022				0.0461										21				
	上桥村	集体	0.3418	0.3418	0.2957						0.1415	0.0491		0.0491							6				
	柑子林组	集体	1.1036	1.0545	0.9130						0.0790	0.0395		0.0395							20				
	东边沟组	集体	0.6361	0.5966	0.5073					0.0103	0.0457										11				
	华简沟组	集体	0.3393	0.3393	0.2936																6				
东阳街道	磨心坡村	肖家咀组	集体	0.4717	0.3023	0.2583			0.0038		0.0402	0.1694		0.1694							8				
		杠上组	集体	0.2053	0.2053	0.1251		0.0607			0.0195										4				
		长田坎组	集体	0.0434	0.0434			0.0385	0.0049												1				
	先锋村	大石沟组	集体	0.1785	0.1752	0.0896		0.0716			0.0140	0.0033		0.0033							3				
		大水凼组	集体	0.0595	0.0595	0.0357		0.0182			0.0056										1				
		牛草坝组	集体	0.1009	0.0986	0.0517		0.0389			0.0080	0.0023		0.0023							2				
	九组	集体	0.6900	0.6900	0.1056		0.5674			0.0170										12					
	十组	集体	0.1037	0.1037	0.0864			0.0022		0.0151										2					
	大地村	集体	0.1462	0.1462			0.1462													3					
	万寿村	集体	0.0790	0.0790	0.0684						0.0106									1					

征收土地面积分类及安置人员统计表

单位：公顷、人

镇村社	地类 权属	土地总 面积	①农用地							②建设用地							③未利用地				安置 人数	备 注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交通运 输用地	水域及 水利设 施用地	其他 土地	小计	工矿仓 储用地	住宅用 地	公共管 理与公 共服务 用地	特殊 用地	交通运 输用地	水域 及水利 设施用 地	小 计	草 地	水 域 及 水 利 设	其他 土地			
茅庵林场	国有	0.1963	0.1963				0.1963																
国有地（天府煤矿）	国有	0.8927								0.8927	0.8927												
遂渝牵建线	国有	0.0089								0.0089					0.0089								
襄渝一线	国有	0.0151								0.0151					0.0151								
襄渝二线	国有	0.0437								0.0437					0.0437								
兰渝线	国有	0.0111								0.0111					0.0111								
国有农用地	国有	0.2819	0.2819	0.2439					0.0380														
国有农用地	国有	0.0345	0.0300	0.0260					0.0040	0.0045	0.0045												
国有地	国有	0.0083								0.0083	0.0083												
国有地	国有	0.1077								0.1077	0.1077												
国有地	国有	0.0809								0.0809	0.0809												
国有地	国有	0.0107								0.0107	0.0107												
中国铁路成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	0.2280								0.2280					0.2280								
国有道路	国有	0.3082								0.3082					0.3082								

(此页无正文)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15 日印发
